证券代码:002586　证券简称:*ST围海　公告编号:2020-207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工程中标及签订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工程中标

近日,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收到嘉兴市银建工程咨询评估有限公司发来的《浙江省水利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中标通知书》,通知确定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嘉善县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县项目八标段(西塘)”的中标人,项目中标造价金额为5,787.7940万元(具体合同金额以双方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

(一)招标人及项目基本情况

1、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嘉兴市银建工程咨询评估有限公司

2、该项目承包方式:双包

3、工期:360日历天

4、公司与招标人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二)中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中标金额合计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营业总收入的1.68%,若公司最终签订合同,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尚未与该项目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正式签订合同,因此合同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内容待合同签订后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签订合同

本公司于2020年11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公告(公告编号:2020-206),披露了公司为“湖杭高铁西邮村拆迁安置房项目山体土石方平整及治理工程”的中标单位,项目总投资为2,375.4127万元(具体合同金额以双方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

近日,公司与杭州富阳交拓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正式签订了项目合同,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一)发包人及项目基本情况

1、发包单位:杭州富阳交拓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该项目承包方式:施工总承包。

3、工程期限:10个月。

4、公司与招标人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二)合同主要内容

1、合同金额:2,375.4127万元

2、工程建设地点:杭州市富阳区

3、工程内容:工程总面积79651m2;主要工程量:土石方开挖513732m3,锚杆(锚索)16662m,格构梁混凝土757m3,挡墙混凝土1077m3,边坡喷播8697m2。

4、结算方式:

(1)月(进度款)支付:按照经核定完成工程量的75%进行月度支付,最低起付额30万元。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应同时上报承包人项目管理班子到位考勤表(该表由监理及发包人业主代表共同签字确认)。

(2)工程通过完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核定完成工程量的85%。

(3)承包人提交完整的结算资料,经审计部门审定,并经交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审定价款的95%,剩余的5%作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在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满无质量问题后支付。

(4)变更工程施工进度款的支付:本项目新增加工程量联系单、设计变更联系单已完成的并经验收合格的变更工程量的工程进度款支付时,按变更程序批复金额支付75%进度款,工程通过完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核定完成工程量的85%,完成结算审计并经交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审定价的95%,余款5%作为质量保证金,待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满无质量问题后支付。若设计变更工程量或项目减少,该工程量的合价在工程款中相应扣除,承包人不得对此改动提出索赔。

5、项目合同工期:10个月。

6、违约责任: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三)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中标金额合计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营业总收入的0.69%,,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2、合同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合同而对该业主形成依赖。

(四)合同履行的风险提示

本合同中已就违约、索赔和争议等做出明确规定,但合同履行存在受不可抗力的影响所造成的风险。杭州富阳交拓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和本公司均不存在合同履行能力的风险。

该项目的后续进展情况本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另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586　证券简称:*ST围海　公告编号:2020-208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监管关注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围海股份”或“公司”)于2020年8月12日收到宁波证监局向公司出具的《关于对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予以监管关注的函》甬证监函【2020】95号(以下简称“监管关注函”),要求公司在收到《监管关注函》的一个月内,聘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对相关问题是否合规发表专项意见并对外披露。后公司确定聘请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就该会计处理事项是否合规发表专项意见,并根据事项进展发布了延期对监管函进行回复的公告。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13日、9月12日、10月1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中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监管关注函的公告》、《关于延期回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监管关注函的公告》。

目前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核查工作已经结束,但因近期快递行业运输压力较大,长安银行宝鸡汇通支行的询证函回函尚在邮递途中,邮政信息预计2020年11月14前才能收到回函。在未收到询证函回函的情况下,亚太会计师事务将无法在2020年11月12日之前出具围海股份“2019年度6亿元长安银行存单划转”会计处理合规性的专项意见报告。

经公司与会计师沟通,待收到询证回函后,会计师事务所将尽快履行内部审批流程,及时对上述会计处理问题出具专项意见并予以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980　证券简称:吉华集团　公告编号:2020-077

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所持股份拟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拟被司法拍卖的股份为公司第二大股东浙江萧然工贸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合计420万股公司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0.6%。本次拍卖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目前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后续可能将涉及竞拍、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如上述程序完成,公司将根据最终结果,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11日从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获悉,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法院将于2020年12月11日10时至2020年12月12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网址:http://sf.taobao.com/law_court.htm?spm=0.0.238917.1.8447a7&user_,户名: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法院)对浙江萧然工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萧然工贸”)持有的420万股公司股份进行公开拍卖,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拍卖公告的主要内容

1、拍卖标的物:被执行人浙江萧然工贸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在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420万股股权(证券代码:603980,限售流通股)。以历史发行最低价6.40元一股起拍。证券代码:603980(限售流通股)含未来的送股、转增股,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投资者证券冻结信息为准及现金红利或债券兑息。

上述内容仅供参考,具体以实际为准。

请竞买人在竞买前仔细阅读标的物的信息,若本拍卖标的物有信息更新的,以最后一次更新内容为准。

起拍价:2688万元,保证金:500万元,增价幅度20000元。

2、竞买人条件:竞买人应当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法律、行政法规和司法解释对买受人资格或者条件有特殊规定的,竞买人应当具备规定的资格或者条件。负责执行的人民法院、网络服务提供者、承担拍卖辅助工作的社会机构或者组织的工作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得参与竞买并不得委托他人代为竞买与其行为相关的拍卖标的物。

竞买人可委托他人(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参与拍卖。竞买人委托他人拍卖的,须在竞价程序开始前到法院办理委托手续并经法院确认,竞买成功后,竞买人(委托人)与受托人一同到法院办理交接手续。拍卖成交后直接裁定委托人为买受人。如无委托手续或委托手续不全的,竞买活动认定为参拍人的本人行为,成交后裁定参拍人为买受人。法人、其他组织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代表公司、其他组织参与拍卖的,也须在竞价程序开始前到法院办理委托手续或备案手续并经法院确认,否则竞买活动认定为参拍人的本人行为,成交后裁定参拍人为买受人。

因不符合条件参加竞买的,由竞买人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咨询、展示看样的时间与方式:本院已委托杭州助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在拍卖期间对上述标的相关信息进行咨询及组织看样等工作(看样时间根据预约情况由杭州助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统一安排),请各竞买人提前预约,到现场后配合现场工作人员安排,如无人预约则不安排现场看样。联系电话:4000678050,0571-87203813(杭州助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或搜索并访问“助拍网”网站自助预约、或关注微信公众号“51助拍”自助预约看样。

4、本次拍卖活动设置延时出价功能,在拍卖活动结束前,每最后5分钟如果有竞买人出价,就自动延迟5分钟。

5、拍卖的方式:以递增出价方式竞价,起拍价即为拍卖保留价,至少一人报名且出价不低于起拍价,方可成交。。

6、标的物以实物现状为准,本院不承担本标的物的瑕疵担保责任。请慎重决定竞买行为,竞买人一旦作出竞买决定,即表明已完全了解,并接受标的物的现状和一切已知及未知的瑕疵。特别提醒,本次拍卖的标的物为股权,成交价不含税费,成交后过户手续由买受人自行办理。办理权证过户手续时所产生的一切税、费均由买受人承担。

7、标的物过户登记手续由买受人自行办理,办理权证过程中应交纳或补交的有关税费及明确的或不明确的一切关联费用(含买受人、原产权人应承担的综合税、增值税、契税、印花税、交易手续费、权证费、测绘费及可能存在的物业费、水、电等欠费),全部由买受人承担。有关税费等问题由买受人自行向有关的税务、房管、国土、不动产登记、电力、水务、物业公司等相关部门了解确认。

8、对上述标的物权属有异议者,请于2020年12月8日14时前与本院联系。与本标的物有关人员[案件当事人、担保物权人(质押权人)、优先购买权人等]均可参加竞拍,不参加竞拍的请关注本次拍卖活动的整个过程。本标的物的优先购买权人未参加竞拍,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优先购买权人参加竞买的,应于2020年12月8日14时前向本院提交合法有效的证明,资格经法院确认后取得优先竞买资格以及优先竞买代码、参拍密码,并以优先竞买代码参与竞买;未经确认的,不得以优先购买权人身份参加竞买。

9、本标的物的网络司法拍卖事项本院已通知了当事人、已知优先购买权人,没有接到通知的在本次拍卖公告公示满五日视为已通知。

10、拍卖竞价前淘宝系统将冻结竞买人支付宝账户内的资金作为应缴的保证金,拍卖结束后未能竞得者冻结的保证金自动解冻,冻结期间不计利息。本标的物竞得者原冻结的保证金自动转入法院指定账户,拍卖余款在2021年1月8日11时前缴入法院指定账户(户名: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法院执行款专户,开户银行: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城厢支行,账号:201000159176749),拍卖未成交的,竞买人冻结的保证金自动解冻,冻结期间不计利息。

司法拍卖因标的物本身价值,其起拍价、保证金、成交价相对较高。竞买人参与竞价,支付保证金及余款可能会碰到当天限额无法支付的情况,请竞买人根据自身情况选择网上充值银行。各大银行充值和支付的限额情况可上网查询,网址:http://bbs.taobao.com/catalog/thread/15796010-259586204.htm。

竞买人在拍卖竞价前请务必再仔细阅读本院发布的拍卖须知(在标的物描述栏目里)。

标的物详情咨询:0571-82665157

法院监督电话0571-82665156

淘宝技术咨询:400-822-2870

联系地址:杭州市萧山区金城路477号

网址:http://www.fayuan.xs.zj.cn/

二、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萧然工贸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总数为83,260,96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89%,萧然工贸所持公司股份已被累计司法拍卖30,8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萧然工贸目前所持公司股份均被司法冻结,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11.89%,累计司法轮候冻结1,171,406,685股。本次拟被司法拍卖的股份为萧然工贸持有的合计420万股公司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0.6%。本次拍卖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目前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后续可能将涉及竞拍、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如上述程序完成,公司将根据最终结果,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将密切关注该股权拍卖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督促相关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发布的信息以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12日

南方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山西证券为销售机构及开通相关业务的公告

根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山西证券”)签署的销售协议,山西证券将自2020年11月12日起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投业务	转换业务
1	006590	南方新优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从2020年11月12日起,投资人可通过山西证券办理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二、重要提示

1、上述申购赎回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投资人可与山西证券约定定投业务的每期固定投资金额。目前,山西证券可办理上述适用基金列表中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具体的定投业务规则请参考山西证券的相关规定。

3、基金转换是指投资人可将其通过销售机构购买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的份额。上述适用基金列表中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则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与转换业务规则可参照我司2007年8月30日发布的《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在部分代销机构开展转换业务的公告》和2008年3月11日发布的《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基金转换业务规则的公告》。

三、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山西证券客服电话:400-666-1618,95573

山西证券网址:www.i618.com.cn

南方基金客服电话:400-889-8899

南方基金网址:www.nffund.com

四、风险提示:

1、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2、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投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投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12日

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关于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约定,当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小于0.2500元时,南方中证高铁份额(场内简称:高铁基金,场内代码:160135)、南方中证高铁A类份额(场内简称:高铁A级,场内代码:150293)、南方中证高铁B类份额(场内简称:高铁B级,场内代码:150294)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A股市场波动较大,截至2020年11月11日收盘,高铁B级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约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阈值,提请投资者密切关注南方中证高铁B类份额近期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波动情况。

针对不定期份额折算可能带来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1、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本基金将在2020年底前完成规范整改,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以及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2、由于高铁A级、高铁B级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高铁A级、高铁B级的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3、高铁B级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杠杆将恢复至初始杠杆水平。

4、由于触发折算阈值当日,高铁B级的参考净值可能已低于阈值,而折算基准日在触发阈值日之后才能确定,因此折算基准日高铁B级的参考净值可能与折算阈值0.2500元有一定差异。

5、高铁A级表现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高铁A级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较大变化,由持有单一的较低风险收益特征高铁A级变为同时持有较低风险收益特征高铁A级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高铁基金的情况,因此高铁A级持有人预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会增加。

本基金管理人的其他重要提示: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场内份额数将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资产,持有极小数量高铁基金、高铁A级、高铁B级的持有人存在折算后份额因为不足1份而被强制归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2、如本基金发生上述不定期份额折算情形,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登记结算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暂停高铁A级与高铁B级的上市交易、配对转换,以及高铁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托管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本基金基金合同及《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9-8899。

3、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12日

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风险提示及停复牌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场内简称:高铁B级;交易代码:150294),2020年11月10日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495元,相对于当日0.3094元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59.99%。截至2020年11月11日,高铁B级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446元,二级市场交易价格相对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溢价幅度较高,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高铁B级将于2020年11月12日开市起至当日10:30停牌,自2020年11月12日10:30起复牌,恢复正常交易。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本基金将在2020年底前完成规范整改,投资者如果高溢价买入高铁B级,可能遭受重大损失,请理性投资。

2、由于高铁B级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高铁B级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南方中证高铁份额(场内简称:高铁基金,场内代码:160135)净值和南方中证高铁A类份额(场内简称:高铁A级,场内代码:150293)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高铁B级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高铁B级的持有人会因杠杆倍数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3、高铁B级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6、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12日

南方聚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基金份额溢价风险提示及停复牌公告

近期,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南方聚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基金份额(场内简称:南方聚利;交易代码:160131)在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出现大幅度溢价,交易价格明显偏离前一估值日的基金份额净值。2020年11月10日,南方聚利二级市场收盘价为1.955元,相对于当日1.034元的基金份额净值,溢价幅度达到71.95%。截至2020年11月11日,南方聚利二级市场收盘价为1.760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于高溢价率的基金份额,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南方聚利将于2020年11月12日开市起至当日10:30停牌,自2020年11月12日10:30起复牌,恢复正常交易。

特此提醒投资者密切关注基金份额净值,注意投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南方聚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定期开放的方式运作,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含该日)或者每一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含该次日)至一年后的对日的期间,本基金采取封闭运作模式,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不得申请申购、赎回本基金,但登记在证券登记系统下的A类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转让基金份额。

本基金当前封闭期为自2020年5月13日至2021年5月13日,本基金将于2021年5月14日(若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进入开放期。开放期内,南方聚利的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该类别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与南方聚利的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无关。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者投资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2、南方聚利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南方聚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南方聚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12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美国房地产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恢复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1月1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美国房地产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美国房地产指数(QDII)	
基金主代码	00017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广发美国房地产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广发美国房地产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起始日	2020年11月13日
	恢复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年11月13日
	恢复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年11月13日
	恢复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广发美国房地产指数人民币(QDII)	广发美国房地产指数美元(QDII)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179	000180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司决定自2020年11月13日起,恢复广发美国房地产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及转换转入业务。

(2)敬请投资者关注本基金相关公告和交易确认情况。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828(免长途费)或020-839369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12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纳斯达克生物科技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恢复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1月1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纳斯达克生物科技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生物科技指数(QDII)	
基金代码	00109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广发纳斯达克生物科技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广发纳斯达克生物科技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起始日	2020年11月13日
	恢复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年11月13日
	恢复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年11月13日
	恢复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满足投资者投资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广发生物科技指数人民币(QDII)	广发生物科技指数美元(QDII)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1092	001093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司决定自2020年11月13日起,恢复广发纳斯达克生物科技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及转换转入业务。

(2)敬请投资者关注本基金相关公告和交易确认情况。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828(免长途费)或020-839369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000504　证券简称:ST生物　公告编号:2020-066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会议未出现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1月11日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1月11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1月11日9:15-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长沙市天心区城南西路3号财信大厦13层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5、主持人:代理董事长胡荣尚先生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7、股东出席会议的整体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80,061,35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5.6958%。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79,701,65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5.580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59,7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154%。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59,7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154%。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59,7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154%。

8、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关于补选董事的提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9,987,25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074%;反对74,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92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85,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3995%;反对74,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0.600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廖青云、陈迪章

3.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11日

创金合信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1月1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创金合信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创金合信优选回报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5076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9月2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创金合信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创金合信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0年11月4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4334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2,140,423,053.96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3.55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0年度的第5次分红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0年11月16日	
除息日	-(场内)	2020年11月16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0年11月18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以2020年11月16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于2020年11月17日直接划入其基金账户,2020年11月18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者如需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前(即2020年11月13日15:00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个工作日超过交易时间提交的修改分红方式的申请对本次收益分配无效。对于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

(3)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cjhxfund.com或拨打客服热线400-868-0666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12日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东吴兴享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1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东吴兴享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吴兴享成长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033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11月1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东吴兴享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东吴兴享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准予注册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0】2239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0年10月28日至2020年11月09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0年11月11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43341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381,749,746.79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844,618.32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3,381,749,746.79
	利息结转的份额	844,618.32
	合计	3,382,594,365.11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0,966,473.01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3242%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0年11月11日

注:1、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资产中列支。

2、本基金管理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800万份至850万份(含);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5,999,540.00份。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2个工作日后到销售机构查询交易确认情况,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scfund.com.cn)或者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21-0588(免长途话费)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2)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办理申购、赎回业务的具体时间由本基金管理人于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